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投资上海诺诚电气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5年，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富龙”）使用超募资金3500万元增资上海诺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诚电气”或“诺诚股份”），持有诺诚电气437.5万股，占诺诚电气总股本14.7717%。目前，根据收购诺诚电气时的相关承诺以及诺诚电气经营业绩、业务开展情况，公司拟要求诺诚电气实际控制人履行回购东富龙持有的诺诚电气股份的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一、诺诚电气基本情况

1、诺诚电气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诺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上海市闵行区南沙路68号

注册资本：2961.75万元

注册号：310114000270268

法定代表人：茆顺明

成立日期：1997年3月10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的销售，II类6821医用电子仪器设备的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聚焦在神经电生理检测设备、康复评定与治疗设备和康复信息化产品，主要产品有：肌电图与诱发电位系列、数字化脑电图仪系列、脑电图与诱发电位仪系列、神经电生理参数检测仪系列、肌电生物反馈仪系列、平衡与评定训

练仪系列、生命体征参数监测仪系列、盆底康复设备系列、吞咽康复系列等产品。

2015年12月，诺诚电气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即“新三板”）挂牌，证券代码835186，证券简称诺诚股份。

2、诺诚电气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茆顺明	835.7337	28.2176%
2	东富龙	437.5000	14.7717%
3	杨武庆	417.8669	14.1088%
4	沈先玉	417.8669	14.1088%
5	张群峰	250.7211	8.4653%
6	宁波鼎锋明德致知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50.0000	8.4409%
7	上海互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16.3660	7.3053%
8	上海艾云慧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0.6245	3.7351%
9	刘刚	25.0709	0.8465%
合计		2,961.75	100%

东富龙与诺诚电气其他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诺诚电气实际控制人

茆顺明先生直接持有诺诚电气835.7337万股，持股比例为28.2176%，是诺诚电气第一大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实际控制人，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4、诺诚电气财务状况（近三年）

财务指标	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 1月-6月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4,979.12	3,186.29	1,831.38
净利润（万元）	368.50	-995.42	-185.92
总资产（万元）	11,082.17	9,390.49	9,772.74
净资产（万元）	8,544.27	7,548.86	7,263.94

二、公司参股诺诚电气的情况

1、2015年5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参股投资上海诺诚电气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3,500万元，向诺诚电气增资，增资完成后持有诺诚电气14.77%的股权，即4,375,000股。（详见2015-027号公告）

2、2015年5月26日，诺诚电气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茆顺明先生向东富龙出具承诺：预测诺诚电气的2015年和2016年的净利润数据（分别为900万元和1,500万元），若诺诚电气2015年度、2016年度净利润未达到预测利润数的90%，实际净利润与盈利预测净利润的差额部分，将由茆顺明先生以现金方式支付给诺诚电气。2016年5月4日，茆顺明先生出具《确认函》，确认盈利预测净利润按照两个财务年度合并处理。（详见2015-027号公告）

3、根据诺诚电气披露的2015年年报和2016年年报，诺诚电气2015年净利润为368.50万元，2016年净利润为-995.42万元，经营业绩未能达到预测的业绩指标。

2017年7月4日，鉴于茆顺明先生的上述承诺及诺诚电气经营和业务发展情况，东富龙与茆顺明先生及诺诚电气经营管理层深入沟通，东富龙对诺诚电气的发展规划表示理解，茆顺明先生基于对诺诚电气未来的信心以及保障东富龙的股东权益，向东富龙出具如下承诺：东富龙有权在2017年12月31日之日起十日内要求茆顺明先生以不低于人民币3,500万元的价格回购东富龙所持诺诚股份的全部股票（4,375,000股），茆顺明先生应在收到东富龙要求回购的通知之日起6个月内回购东富龙所持诺诚股份的全部股票并支付股票回购价款。如东富龙要求茆顺明先生回购其所持有的诺诚股份股票，则东富龙不得再根据2015年5月26日《承诺函》和2016年5月4日《确认函》的内容要求茆顺明先生按照资产评估盈利预测净利润与实际净利润的差额补足净利润。（详见2017-033号公告）

三、本次要求茆顺明先生回购东富龙持有的诺诚电气股份事项

近几年，诺诚电气持续在电生理和康复技术研发方面进行了大量投入，同时加大对术中神经监护系统的市场推广投入，积极布局新增市场，面向康复分级诊疗和社区康复提供产品和平台，但因为医保收费目录申请以及采购周期等方面的

影响，诺诚电气 2015 年净利润为 368.50 万元，2016 年净利润为-995.42 万元，2017 年上半年净利润-185.92 万元，经营业绩未能达到预测的业绩指标。目前，诺诚电气处于云健康、云康复产业布局期，经济效益显现尚需时日。

由于诺诚电气近三年的经营业绩与东富龙投资诺诚电气时的盈利预测有重大出入，且一定周期内诺诚电气的业务及经营指标未能有改善的趋势。公司董事会基于诺诚电气未来经营业绩的不确定性、净资产状况，出于谨慎性原则及最大程度保护东富龙股东权益等方面考虑，同意向诺诚电气实际控制人茆顺明先生发出通知函：请其履行 2017 年 7 月 4 日向东富龙出具的承诺，在该通知函发出之日起 6 个月内以不低于人民币 3,500 万元的价格回购东富龙持有的 4,375,000 股诺诚电气股票，并支付股票回购价款。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经办股权回购事项，根据茆顺明先生的承诺，与茆顺明先生对接股权回购事项，签署有关股权转让协议等法律文件，并根据交易进程情况，采取措施切实保障股权转让资金的收取。

四、本次关于诺诚电气股份事项的影响及可能产生的风险

本次要求茆顺明先生以不低于人民币 3,500 万元的价格回购东富龙持有的诺诚电气股份的行为，是基于谨慎性原则及维护公司股东利益等方面作出的决策。本次交易完成后，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没有重大影响。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或向任何人输送利益的情形。

基于诺诚电气为新三板挂牌公司，且目前处于停牌期间，本次交易可能存在交易程序、交易周期长及交易方履约能力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3 日